

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要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湖北汉丹机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汉丹机电”）于近日与某客户签订了非致命弹药类型号产品订货合同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，合同金额为 11,100 万元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因合同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，公司根据军工企业对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信息。

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，款项一般为专款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客户与公司及汉丹机电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合同标的：非致命弹药类型号产品；
- 2、合同金额：11,100 万元人民币；
- 3、合同生效条件、时间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双方当事人及双方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生效，本合同履行具体按约定执行；
- 4、合同变更及解除：按《合同法》执行；
- 5、其他：合同订立依据、交付的技术状态、价格与经费支付、质量保证、交付地点与运输方式、违约责任、合同附件等做了明确的规定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合同金额为 11,100 万元，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6.78%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汉丹机电在保证既有订货任务如期交付的同时，积极参与多类型型号项目竞标。近期汉丹机电既有型号产品订单的集中签订，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其在非致命性弹药领域的领先地位和实力。

3、本合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规政策、履约能力、产能等方面基本不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合同文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